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网络安全保险（2024 版）附加电话盗用费用条款

兹经双方约定并同意，主险条款“1. 保障范围”中的增加如下保险责任：

1. 电话盗用费用

我们将给付**被保险人**因**未经授权使用或未经授权访问电话系统**所直接导致的**电话盗用费用**，前提是**该未经授权使用或未经授权访问电话系统**是在追溯日期（于保单明细表第4项载明）起（含）至**保险期限**终止前首次发生。

并且，我们仅负责给付**未经授权使用或未经授权访问被保险人的电话系统**后最高90天的

电话盗用费用。上述90天期限自第一笔该通话费产生之日起算。

为此，主险条款增加以下定义：

（1）**电话盗用费用**指由于**未经授权使用或未经授权访问电话系统**而导致**被保险人**向电信运营商支付的额外电话费用及/或数据使用费用。

但是不包括：

- (i) 任何**鉴定该未经授权使用或未经授权访问电话系统**而产生的费用或成本；
- (ii) 任何**法律费用或成本**；
- (iii) 任何**合同违约金**，任何由于对第三方的责任所产生的**损失**；或
- (iv) 任何其他**间接的损失或损坏**。

（2）**电话系统**指**被保险人**所拥有、运营、控制或租赁（供**被保险人**专用）的基于硬件或软件的网络语音电话系统、用户级交换机或按键电话系统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单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